合同编号：

**家政服务协议**

（雇主、家政服务员类）

 制定

 年 月版

**家政服务协议**

甲方（雇主）：

身份证号码：

住宅地址：

联系电话：

乙方（家政服务员）：

身份证号码：

住宅地址：

联系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服务内容**

1.乙方应为甲方提供下列服务（具体项目请在□内打√）：

□家庭餐制作 □家居保洁 □衣物洗涤收纳 □母婴照护 □婴幼儿照护 □孩童照护 □老人照护 □病人照护 □其他:

2.甲乙双方应对上述勾选的服务内容进行补充约定。

**第二条 服务地址**

乙方应在 为甲方提供服务。

**第三条 乙方家政人员基本情况**

1.姓名 性别 民族 教育水平

2.体检合格证明（请在□内打√）：□有 □无

3.征信记录（请在□内打√）：□无异常 □有异常

4.其他 （如从业经历）

**第四条 服务对象**

1.服务对象及人数：\_\_\_人。

2.服务对象基本情况

（1）姓名 性别 年龄 当前疾病及过往病史

（2）姓名 性别 年龄 当前疾病及过往病史

（如有两个及以上需服务人员，可依据格式自行补充）

3.其他： 。

**第五条 服务方式**

1.□全日住家型 □日间照料型 □计时服务型 □其它

2.甲方向乙方提供免费餐饮（请在□内打√）：□是 □否 □其他

3.甲方愿意与乙方同桌饮食（请在□内打√）：□是 □否 □其他

**第六条 服务期限与时间**

1.服务期限（含试用期）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2.日间照料型服务时间：每周 ，每天 时至 时。

3.其他

**第七条 服务费支付**

1.乙方在试用期间的费用为 元/天，试用期 天。试用期满后费用为 元/月。

2.甲方应于每月 日（含）前向乙方支付上月的劳务费，如乙方实际服务时间不足一个月而双方终止合同时，乙方的工资按实际服务时间结算。

3.国家法定节假日确需乙方照常工作的，应依据国家法律、法规支付加班补助，加班工资按照 元/天发放。

4.其他费用：

**第八条 费用支付方式**

1.甲方应按下列第 种方式向乙方支付劳务费：

①现金支付；

②银行转账支付：

开户行：

户名：

账号：

③其他：

**第九条 甲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权利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最近12个月内在深圳市区级（含社区医院）以上医院体检合格的证明。体检基本项目可以参照《商务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建立家政服务员分类体检制度的通知》（商服贸规函〔2020〕191号）相关规定执行。

（2）甲方有权向乙方追究因乙方故意或重大过失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2.甲方义务

（1）甲方应尊重乙方的人格和劳动，提供安全的劳动条件、服务环境和居住场所。不得给家政服务员随意增加本合同约定以外的服务内容及工作量，如需增加，应与乙方协商，适当增加报酬。

（2）甲方应保证乙方每周/月 天的休息时间，保证全日住家型乙方每天基本的睡眠时间 小时。国家法定节假日确需乙方照常工作的，要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第七条给予加班补助，或在征得乙方同意的前提下安排补休。

**第九条 乙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权利

（1）有权向甲方了解并沟通服务内容、服务对象、服务环境、服务报酬等事项，以确保人身利益。

（2）有权按时得到劳务报酬，获得正常的休息时间。

2.乙方义务

（1）服从甲方的管理和指导，遵照甲方的生活习俗，尊重甲方的宗教信仰，善待服务对象。

（2）不得擅自将他人带入或留宿甲方家中；不得擅自翻动、拿用甲方物品；不参与甲方家庭内部事务和邻里纠纷；不泄露和传播甲方家庭及其成员隐私和个人信息。

**第十条 保险**

1.甲方□是/□否投保商业保险（请在□内打√）。

2.购买商业保险种类

3.保障项目（请在□内打√）：□家政人员意外身故残疾 □家政人员意外伤害医疗 □家政人员意外住院津贴 □雇主意外身故、伤残疾及意外医疗费用 □雇主财产损失 □其他：

4.保险相关费用： 元/年，由甲方承担。

5.如甲方拒绝购买家政保险，服务期间造成的甲方或乙方的人身或财产伤害均依法由甲方或乙方自行承担。

6.其他：

**第十一条 合同的解除**

1.合同到期，双方无续签意向，合同自动解除。

2.提出解除合同一方应提前 天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一致可解除本合同。

3.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

（1）在合同存续期发现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因自身原因无法继续提供服务的；

（3）严重违反甲方在本合同中要求的服务内容；

（4）严重失职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害的；

（5）乙方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甲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本合同，致使合同无效的；

（6）被依法追究行政、刑事责任的。

**第十二条 违约及赔偿责任**

1.任何一方如不能继续履行合同的，应与对方协商解决。

2.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支付乙方费用的，乙方有权暂停工作，每日按本合同未支付服务费总额的万分之四计算迟延履行违约金，计算至付清之日止。

3.甲方因本合同第十一条第3款的约定的情形，而不继续使用乙方的，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之日起3天内完成全部交接手续，乙方拒不履行交接手续的，每日按本合同月服务费的万分之四计算违约金，计算至乙方完成交接手续之日止。

4.由于乙方有违法行为或其他责任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责任和经济赔偿。

**第十三条 免责条款**

1.甲方未尽审慎的注意义务，违反以下约定而导致的损失，乙方不予赔偿：

①甲方应妥善保管古董、文房、字画、珠宝、玉器、首饰等贵重、易碎物品，以及具有特殊纪念意义的物品，乙方对此类物品不负责清洁养护；

②对于各类家用电器，乙方不负责拆装和清洗，只负责外部清洁；

③对于高档衣物、皮具、饰品、鞋帽等，乙方不负责清洗、熨烫、保养；

④乙方不负责洗涤内裤，产妇、新生儿、婴幼儿、失去自理能力的服务对象或另有书面约定的除外；

⑤二层以上（含二层）住所的玻璃外侧，乙方不负责擦洗。

2.如甲方要求乙方对价格昂贵的花卉果木或宠物进行照料，甲方须自行追加投保相关险种。甲方未按上述要求投保的，乙方对上述花卉果木或宠物的丢失、伤害、死亡等免责。

3.非因乙方购买或处理食材不当，或未根据双方约定制作餐饮的，甲方出现食品中毒等不适情形，乙方对此不承担责任。

4.非因乙方照护方式不当，或未根据合同约定及医嘱要求照护老人的，老人出现康复迟缓、病情恶化甚至死亡的情形，乙方对此不承担责任。

5.以上内容针对乙方具体提供的服务内容而具体适用，若由乙方故意造成损失的，不在免责范围内。

**第十四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法**

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向深圳市消费者委员会、行业协会等机构申请调解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 种方式处理。

1.依法向合同履行地（甲方接受服务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提交 深圳国际仲裁院 仲裁。

**第十五条 未尽事宜及生效**

未尽事宜双方应另以书面形式补充。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内容有变更的，以“家政服务协议变更书”为准，除变更条款外，其他条款不变。

（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家政服务协议变更书（格式）**

|  |
| --- |
|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对本合同做以下变更：1.变更后本合同期限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2.乙方的服务内容变更为 。3.乙方的服务场所变更为 。4.乙方的服务方式变更为 。5.费用变更为 。6.本合同第 条、第 条及第 条取消。甲方（签字） 　 乙方（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家政服务协议续订书（格式）**

|  |
| --- |
| 甲、乙双方签订的《家政服务协议》的合同期限已于 年 月 日届满。经双方协商一致，本次续订合同期限为 年，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甲方（签字） 　 乙方（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